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警察局 函

地址：20101基隆市信二路205號
承辦人：許義彬
電話：24230159
傳真：24254246
電子信箱：klg363038@kl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基警民管字第108003604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0036042A00_ATTCH12.doc、0036042A00_ATTCH2.doc、
0036042A00_ATTCH3.doc、0036042A00_ATTCH4.doc、0036042A00_ATTCH5.doc、
0036042A00_ATTCH6.doc、0036042A00_ATTCH7.doc、0036042A00_ATTCH8.doc、
0036042A00_ATTCH9.doc）

主旨：檢送本局「108年軍民聯合防空（萬安42號）演習民防
（警政）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警政署108年4月15日警署民管字第108003022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次軍民聯合防空（萬安42號）演習，本市與臺北市等7縣市列為北部地區，訂於108年5月27日（星期一）13時30分至14時，採有預告方式同步實施30分鐘之防情傳遞、警報發放、人車疏散、交通管制及戰災救護等實作演練。
- 三、本次演習另規劃於14時至14時30分，實施本市應變指揮中心轉移演練（當應變指揮中心受重創且不堪使用），驗證預備指揮中心運作效能。
- 四、請本市各機關、學校、演習地區所有部隊及本局所屬各單位加強期前整備，爭取佳績。

正本：憲兵指揮部基隆憲兵隊、內政部警政署基隆港務警察總隊、內政部警政署國道公路警察局、基隆市後備指揮部、基隆市政府民政處、基隆市政府產業發展處、基隆市政府
基隆市政府 108/04/24



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行政處、基隆市政府交通旅遊處、基隆市衛生局、基隆市消防局、基隆市仁愛區公所、基隆市中正區公所、基隆市暖暖區公所、基隆市中山區公所、基隆市安樂區公所、基隆市七堵區公所、基隆市信義區公所、基隆市警察局第一分局、基隆市警察局第二分局、基隆市警察局第三分局、基隆市警察局第四分局、本局刑事警察大隊、保安警察隊、交通警察隊、行政科、保安科、訓練科、外事科、後勤科、保防科、防治科、鑑識科、督察科、公共關係科、秘書科、資訊科、法制科、勤務指揮中心、人事室、會計室

副本：內政部警政署(請核備)(含附件)、基隆市民防總隊(含附件)、基隆市民防總隊民防大隊(含附件)、基隆市民防總隊義勇警察大隊(含附件)、基隆市民防總隊交通義勇警察大隊(含附件)、本局局長室(含附件)、黃副局長室(含附件)、蘇副局長室(含附件)、主任秘書室(含附件)、民防管制中心(含附件)

2019/04/24
16:22:24
電子公文
交換

裝

訂

線